

ECOFIN 公布非合作税收管辖区最新名单，未能就数字服务税达成一致

最新发布！

安永税务通讯全球版

安永新增的税务最新动态：全球版是一项免费的定制化电子邮件订阅服务，方便您接收安永全球税务简报、时事通讯、重要事件以及所有税务领域发布的前沿思想。如需进一步了解此项工具并进行订阅，请点击[此处](#)。

请访问安永网站查阅我们的[安永全球税务简报库](#)。

摘要

2019年3月12日，欧盟理事会（简称“理事会”或“ECOFIN”）召开会议，更新了欧盟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简称“欧盟名单”），并就数字服务税（DST）提案展开了讨论。此外，理事会同意实施2017年12月通过的关于电子商务增值税（VAT）制度的规则。

理事会在欧盟名单中增加了10个新的管辖区，这些管辖区或未承诺解决欧盟关心的问题，或未按时履行承诺，至此，所列管辖区共计15个。此外，理事会还修改了2017年12月5日理事会决议附录二中包含的国家/地区名单（待履行承诺的管辖区），将10个管辖区移至欧盟名单，删除了21个管辖区，并增加了2个新的管辖区。附录二中的管辖区数量从63降至34。

此外，理事会根据将范围限定在数字广告服务的新折衷方案评估了数字服务税谈判取得的进展。讨论表明，尽管许多成员国对新的折衷方案给予了广泛支持，但部分代表仍对提案的某些具体方面持保留意见或尚存在基本性的反对意见。

详细讨论

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

自 2016 年以来，欧盟一直在制定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2017 年 12 月 5 日，理事会公布了“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其中包括被认为未达到欧盟委员会制定的相关标准的 17 个管辖区。

名单公布后，内容已经多次修改。ECOFIN 同意，将根据专家对所列管辖区为解决欧盟发现的问题作出的承诺进行的评估来确定是否将部分管辖区从名单中删除。2018 年，首份名单中的多数管辖区与欧盟进行了有建设性的对话，并承诺遵守欧盟标准。截至 2018 年底，名单中仅剩 5 个管辖区：美属萨摩亚、关岛、萨摩亚、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美属维尔京群岛。

此外，欧盟委员会采纳了 2018 年 3 月的指南所提出的欧盟立法应对避税的新要求，对所列非合作税收管辖区采取第一项对策，该指南所提出的应对避税的新要求特别针对融资和投资业务。³通过的指南旨在确保欧盟外部的发展和投资基金不能通过欧盟名单所列国家/地区的实体调拨或转移。

2019 年 3 月 12 日，理事会采用了修订后的欧盟名单，增加了 10 个新的管辖区，这些管辖区或未承诺解决欧盟关心的问题，或未按时履行承诺。除了原有的 5 个管辖区，修订后的欧盟名单还包括下列管辖区：阿鲁巴、巴巴多斯、贝里斯、百慕大、多米尼加、斐济、马绍尔群岛、阿曼、阿联酋和瓦努阿图。

此外，理事会还修订了附录二中所含国家/地区名单，涵盖已作出充分承诺修改其税收政策的管辖区，但这些管辖区仍需接受密切监测。因此，有 21 个管辖区⁴履行了承诺，理事会已将其从附录二名单中删除，有 10 个管辖区⁵未能按照既定的时间履行承诺，理事会已将其移至欧盟名单，有 2 个新的管辖区（即哥斯达黎加和埃斯瓦蒂尼）已被列入附录二名单并需接受密切监测。目前，附录二名单包含 34 个管辖区⁶，这些管辖区已正式承诺执行理事会要求的建议。

此外，在 3 月 12 日的会议决议中，理事会认为部分管辖区提出的未完全实施之前承诺的所有措施的理由在某些情况下可能被视为合理，且同意应按照附录二的规定延长履行承诺的期限。

其中，库克群岛、马尔代夫和瑞士因本国宪法约束获准将期限延至 2019 年底，以修订或废除标准 2.1（存在有害税制）下的有害税制。另外，标准 2.2（存在为获取利润但无实际经济活动的离岸架构提供便利的税制）下的许多管辖区在 2018 年实施了必要的改革，因此理事会将其从附录二中删除，但每年仍需接受监测，理事会对这些管辖区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理事会还确认，需要开展更多工作来确定标准 2.2 下可接受的共同投资基金的经济实质要求。为此，理事会邀请行为准则小组继续进行对话，并在 2019 年中之前为相关管辖区提供更多技术指导。

此外，理事会确认开始实施标准 3.2（实施国别报告最低要求），并再次邀请行为准则小组以完成关于进一步协调防范措施的讨论。

数字化税收

2018 年 3 月 21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了关于两项新指令的提案，提案将为商业活动的数字化形式提出新的征税方式。⁶委员会的提案侧重于两阶段的方法：中期解决方案，被称为数字服务税（DST）；长期解决方案，*制定就重要数字化存在（SDP）征收公司税相关规则的理事会指令*。数字服务税提案是对总收入（即营业额）征税，按 3% 的统一税率在所有欧盟成员国征收，作为中期解决方案，旨在解决对数字化活动征税的最急迫的分歧，同时确保为所有企业提供一个平等的竞争环境。

2019年3月12日，理事会根据将范围限定在数字广告服务的新折衷方案评估了数字服务税谈判取得的进展，因为该问题曾在2018年12月4日 ECOFIN 会议上讨论过⁷。讨论表明，尽管许多成员国对新的折衷方案给予了广泛支持，但部分代表仍对提案的某些具体方面持保留意见或尚有根本性的反对意见。

同时，轮值主席国将就关于数字化税收的国际讨论中的欧盟立场开展工作，特别是将于2020年完成的关于该问题的OECD报告。⁸

电子商务增值税

在2017年12月5日的会议中，理事会同意采取一系列新举措支持数字经济的增值税合规工作。⁹新规则旨在加快线上企业的发展，尤其是初创企业和中小企业的发展。新规则将在2021年以前逐步实施，旨在确保增值税在最终消费者所在成员国缴纳，从而使欧盟成员国之间的税收分配更加公平。

2019年3月12日，理事会同意实施2017年12月通过的关于电子商务增值税制度的规则。¹⁰这些新的具体措施将确保向2021年1月生效的新制度平稳过渡。

影响

制定欧盟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是一个动态过程。理事会将继续定期审核名单，且每年至少更新一次，并将各管辖区履行承诺的期限的变化和欧盟用以确定名单的标准的变化纳入考虑。建议在名单所载管辖区开展活动的公司了解相关管辖区被列入名单的影响，并密切关注相关进展。

此外，由于实施欧盟数字服务税的明确指导和计划目前似乎已经暂停，纳税人应继续重点关注欧盟成员国和其他国家/地区提议或实施的单边数字服务税措施以及OECD的持续讨论。因此，应尽快评估相关提案，衡量对现有或未来业务模式和收入流的影响。

注

1. 见安永全球税务简报，[欧盟理事会公布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2017年12月6日。
2. 见安永全球税务简报，[欧盟委员会对所列非合作税收管辖区采取首轮对策](#)，2018年3月22日。
3. 巴林、法罗群岛、格陵兰、格林纳达、根西岛、香港特别行政区、马恩岛、牙买加、泽西、韩国、澳门特别行政区、马来西亚、蒙特塞拉特、新喀里多尼亚、巴拿马、卡塔尔、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中国台湾、突尼斯、特克斯和凯科斯以及乌拉圭。
4. 阿鲁巴、巴巴多斯、伯利兹、百慕大、多米尼加、斐济、马绍尔群岛、阿曼、阿联酋和瓦努阿图。
5. 阿尔巴尼亚、安圭拉、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巴哈马、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英属维尔京群岛、维德角、哥斯达黎加、库拉索、开曼群岛、库克群岛、埃斯瓦蒂尼、约旦、马尔代夫、毛里求斯、摩洛哥、蒙古、黑山、纳米比亚、北马其顿、瑙鲁、纽埃、帕劳、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塞尔维亚、塞舌尔、瑞士、泰国、土耳其和越南。
6. 见安永全球税务简报，[欧盟委员会发布对数字化活动征税的提案](#)，2018年3月21日。
7. 见安永全球税务简报，[ECOFIN 同意参考法德两国的新提案就数字服务税展开讨论](#)，2018年12月4日。
8. 见安永全球税务简报，[OECD 就如何解决数字化经济带来的税收挑战征求公众意见：影响所有跨国企业的时间敏感问题](#)，2019年2月14日。
9. 见安永全球税务简报，[欧盟理事会公布非合作税收管辖区名单](#)，2017年12月6日。
10. <http://data.consilium.europa.eu/doc/document/ST-7245-2019-INIT/en/pdf>。

如欲获得本税务通讯的额外信息，请联系下列人员：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荷兰/欧洲税务中心，北京

- ▶ Yee Man Tang 邓依雯 yeeman.tang@cn.ey.com
- ▶ Michel van Leeuwen michel.van.leeuwen@cn.ey.com

安永税务及咨询有限公司 荷兰/欧洲税务中心，香港

- ▶ Jeroen van Mourik jeroen.van.mourik@hk.ey.com
- ▶ Miranda Baas miranda.baas@hk.ey.com
- ▶ Joost Huisman joost.huisman@hk.ey.com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 ▶ Andrew Choy 蔡伟年 Andrew.Choy@cn.ey.com
- ▶ Julie Hao 郝进军 Julie.Hao@cn.ey.com
- ▶ Li Li 黎鲤 Li.Li@cn.ey.com
- ▶ Xueyuan Zhang 张学渊 Xueyuan.Zhang@cn.ey.com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 ▶ Judy Hou 侯洁琼 Judy.Hou@cn.ey.com
- ▶ Soon Yenn Chong 张顺源 Soonyen.Chong@cn.ey.com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 ▶ Ho-Sing Mak 麦浩声 Ho-Sing.Mak@cn.ey.com

安永税务及咨询有限公司 香港

- ▶ Cherry Lam 林伶俐 Cherry-LW.Lam@hk.ey.com

关于安永

安永是全球领先的审计、税务、交易和咨询服务机构之一。我们的深刻洞察和优质服务有助全球各地资本市场和经济体建立信任和信心。我们致力培养杰出领导人才，通过团队协作落实我们对所有利益关联方的坚定承诺。因此，我们在为员工、客户及社会各界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的过程中担当重要角色。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组织，也可指其一家或以上的成员机构，各成员机构都是独立的法人实体。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英国一家担保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 www.ey.com。

© 2019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08145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www.ey.com/china